**金凤镇人民政府**

**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重庆高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渝高新财发〔2021〕46号）要求，我镇通过认真学习理解通知精神，全面梳理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情况，及时开展绩效自评。

经相关科室自评，我镇对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涉及的**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市对区县转移支付资金、区本级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统一自评，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重庆市高新区金凤镇人民政府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年度资金预算106.67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19.67万元，市级资金57.00万元，地方资金30.00万元。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临时救助工作，解决绝大部分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我镇对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投入资金106.67万元（含中央资金19.67万元，市级资金57.00万元，区级资金30.00万元），用于对镇内困难群众的救助。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镇内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较好的发挥了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功能。同时救助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项目年度资金预算106.67万元，均已由区财政局及时足额下达到我镇，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年度临时救助工作已全部完成，项目年度资金预算已根据有关支付凭据及救助标准全额支付给救助对象共83.03万元，资金执行率77.84%。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我镇除执行国家、市级及区级相关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外，还严格按照自身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使用监管，评价中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较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我镇2020年度有效完成了临时救助项目年度工作任务，全年实际救助人数为113人，基本解决了本镇绝大部分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同时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5%，项目年度总体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我镇对本项目设有救助困难人数数量指标一项,年度指标值“100人”。

经自评，上述数量指标均于2020年末全部足额完成。

（2）质量指标。我镇对本项目设有救助对象认定的准确性一项质量指标，年度指标值“100%”。

经自评，上述质量指标均按市区两级相关规定及标准有效完成。

（3）时效指标。我镇对本项目设有救助及时性一项时效指标，年度指标值“及时发放救助金”。

经自评，上述时效指标均于规定时限内全部按时完成。

（4）成本指标。我镇对本项目设有救助标准一项成本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A/B/C/D类人员进行分类救助”。

经自评，上述成本指标均于规定限额内完成，不存在成本偏离的情况，项目成本控制整体较好。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本项目设有保障救助对象生命健康、改善救助对象生活质量、均衡社会资源三项社会效益指标，其中保障救助对象生命健康年度指标值为“有效保障”，改善救助对象生活质量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均衡社会资源年度指标值为“辖区范围内全覆盖”。经自评，上述社会效益指标均于项目实施当年全部完成。

（3）生态效益。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本项目设有资金保障程度、项目效果的可持续性两项可持续影响指标，其中资金保障程度年度指标值为“可持续”，项目效果的可持续性年度指标值为“≥1年”。经自评，上述可持续影响指标2020年末全部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细分为救助对象对救助政策的满意度、救助对象对救助效果的满意度二项满意度指标，年度指标值均为“≥90%”。根据救助对象反馈情况来看，项目整体满意度较高，全年完成值均95%。

综上所述，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各指标全年完成值具体详见绩效目标自评表。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镇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经费预算106.67万元（含中央资金19.67万元，市级资金57.00万元，区级资金30.00万元）年度执行情况较好，上级资金执行率均为100%，但本级资金执行率仅为21%，还需进一步落实本级资金执行情况。

同时，根据《2020年度市对区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镇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后期将严格按照市区两级相关结果应用要求，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本镇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本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报告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镇2020年临时救助项目不存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审查的情况，因此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